中共平东镇党委关于十二届县委第一轮

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县委巡察工作统一部署，2022年3月29日至6月10日，县委第五巡察组对中共平东镇委开展了巡察。2022年8月8日，县委巡察组向中共平东镇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担当，坚决把巡察整改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实抓好

平东镇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把巡视整改作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要求和具体行动，统一思想，加强领导，精心谋划组织，切实抓紧抓实抓好。

**（一）提高思想认识，扛牢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平东镇党委主动担负起巡察整改工作主体责任，不断增强政治责任感和政治敏锐性，把巡察整改作为一次深刻自我反省、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强力推进平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机遇。镇党委书记切实担负起单位整改第一责任人职责，县委巡察组反馈意见会议结束后，立即组织召开镇党委（扩大）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学习研究县委巡察组的反馈意见，就做好巡察整改工作进行了研究部署，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县委巡察整改工作的要求上来。对于县委巡察组指出的问题，主动认领、照单全收；对于县委巡察组提出的意见建议，认真贯彻、坚决落实，围绕反馈意见，逐条对照，逐项梳理，认真研究制定整改方案、填制整改台账，明确了具体整改任务和每项任务的责任领导、责任部门、责任人、整改措施和整改期限，为整改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切实把巡察整改作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要求和具体行动。

**（二）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整改责任落实。**为切实做好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工作，平东镇党委第一时间成立了由镇委书记任组长，镇长任副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任成员的落实县委第五巡察组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整改工作。平东镇党委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镇领导班子成员认真自检自省、查摆差距不足、开展党性分析，明确巡察整改努力方向。在反复推敲、充分论证基础上，提出41项具体整改措施，整改措施细分“当下改”与“长久立”、统筹单项改与系统治，明确责任领导、责任单位、整改时限、工作标准、阶段任务、最终目标，为推进巡察整改提供了清晰具体的时间表、路线图、任务书。

**（三）协调统筹兼顾，坚持全面整改。**针对巡察反馈的问题，镇委主要领导亲自部署、亲自调度、亲自督办；分管领导各司其职，带领责任部门单位细研、细查，完善整改措施；责任部门单位对职责范围内的整改工作抓细抓严抓实，确保任务到人，全面落实整改任务。对一些情况复杂、涉及面广的问题，巡察整改领导小组整合力量，聚焦症结，采取谈话咨询、查阅工作台账、现场核查等方式，进行“面对面”分析问题，“点对点”现场督导，对巡察整改推进中突出问题进行重点督查，确保整改责任压实。通过上下联动、左右互动，点面结合全面掌握问题整改落实情况，保障巡察整改工作出实效。同时，把整改工作中激发出来的激情和干劲转化为推动平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从严从实从紧抓好各项工作，着力解决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做到整改与日常工作两手抓、两促进、两不误。

二、紧盯巡察反馈指出的问题和意见建议，逐条逐项真改实改，巡察整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一）关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农村工作会议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方面**

**1.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精神**

**一是**坚持学深学透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农村工作的重要论述。平东镇党委高度重视，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农村工作的论述精神纳入党委扩大会议、党委专题学习会第一议题学习。另一方面，为确保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农村工作论述和重要讲话精神在平东落地见效，镇委坚决贯彻党政领导带头学、“两委”干部持续学。镇委要求各基层党支部将有关学习论述纳入各村（社区）党组织“三会一课”学习议题，同时，将有关论述纳入党校培训课题中，带领基层干部广泛学、深入学。

**二是**坚持围绕“三农”工作，因地制宜推动平东农村工作高质量发展。**推动农业高质高效。**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聚焦“稳粮、增收、建链”，培育优质花生、黑芝麻、黑豆、赤豆等农产品，打造 " 双墩大队 " 本土特色品牌，推进平东特色农产品全产业链发展新模式。以“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工作为契机，做好土地发展“三篇文章”，积极推动259亩旧复垦项目施工建设，积极推2385亩补充耕地整改验收。**推动农村宜居宜业。**巩固提升“风貌革命、厕所革命、垃圾革命”成果，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常态化；按照“整齐、美观、安全”原则，开展“三线”整治工作，实现弱电线路规范有序、整洁美观；规范和加强全镇农村宅基地和村民自建住房管理，引导群众住宅建设合理、节约使用土地，改善农村居住环境，切实保护耕地。**推动农民富裕富足。**严格落实“四个不摘”，健全防返贫动态监测帮扶机制，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和新的致贫。继续保持衔接资金投入力度，建好用好扶贫项目，强化资金资产管理，发挥好帮扶带动功能；因地制宜发展乡村生态旅游，发挥农业产业化联合体优势，稳步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培育一批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如大塘村委台农庄枫铃花基地、钓鱼基地、坑口村委润之泽生态草莓采摘体验园等，将更多农民嵌入产业增值链条。

**2.坚定不移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不断提高政治站位，严谨细致组织开展好学习教育**

**一是**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镇党政班子成员要深刻认识开展学习教育的重大政治意义、理论意义、实践意义，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省委、市委、县委部署要求上来，以饱满的政治热情扎实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史学习教育、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往深里走、往实里走、往心里走。要在学思践悟中感悟真理的力量，以真学真悟、笃信笃行的实际行动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二是**严谨细致地组织开展好学习教育。每次活动由镇委书记对党政班子成员开展集中谈话，提出学习要求、学习标准，镇委党校、镇委组织部门精心制定学习计划、学习方案、学习考核制度，严格把关学习体会，力求主题学习教育活动务实高效。

**3.坚持党管意识形态工作不动摇，牢牢掌握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主动权**

**一是**进一步增强镇党委履行抓意识形态工作的政治责任。镇党委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责任意识、阵地意识，切实把意识形态工作摆在党委工作的重要位置。镇党委主要负责人坚决履行抓意识形态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牢固树立抓意识形态工作是本职、不抓是失职、抓不好是渎职的理念。镇党委班子旗帜鲜明站到意识形态工作第一线，每年开展不少于2次的专题学习研究；镇党委书记专题部署意识形态工作和亲自开展调研每年都不少于1次；分管意识形态的领导每年部署和专题调研不少于4次；镇党委其他领导每年部署和调研分管领域意识形态工作至少2次；镇党委每季度及时召开意识形态工作分析研判会不少于1次。

**二是**进一步压实党员干部的政治责任。充分发挥镇委党校、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的阵地作用，精心选定有关意识形态工作的课题，组织党员干部开展专题学习培训，要求镇党员干部在涉及大是大非和政治原则问题上敢于亮剑、敢于斗争，镇委宣传部门做好形势政策宣传、网络舆情引导、经济民生热点引导工作，有效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领域风险。镇纪委到各村（社区）开展监督检查工作。

**（二）关于组织建设和选人用人方面**

**1.扎实做好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常态化整顿工作，严格落实“三会一课”，规范组织生活制度**

**一是**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持续强化6个镇机关党支部及10个村（社）党（总）支部，新设立的党支部（党小组）的政治属性和政治功能。以政治建设统领党支部工作，把准政治方向，提高政治能力，使支部党员充分认识到党支部规范化建设的重要性、必要性和紧迫性，推动党员进一步树牢“四个意识”。结合各支部实际，调整优化6个村级党（总）支部。

**二是**从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入手，将党（总）支部规范化建设的要求抓细抓实。按照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提出的“组织健全、制度完善、运行规范、活动经常、档案齐全、作用突出”的六大标准，通过规范组织形式、规范学习活动、规范管理机制等，严格执行“三会一课”、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和请示报告等制度。每月按照党建工作计划，提前布置，做好准备，不断提升组织生活质量。通过抓在日常、严在经常，让党员参加组织生活成为习惯，营造批评和自我批评的良好风气，充分调动起支部党员的积极性。镇党建办联合镇纪委开展党支部组织生活专项督查工作。

**2.重新调整“两新”经济组织党支部，助推“两新”经济组织党建强基赋能**

**一是**按照组织程序撤销原有的两个“两新”经济组织党支部，坚持优中选优，发挥镇农业龙头企业的引领示范作用，在前期摸排、充分调研、集中研判的基础上，选取1家符合条件的农业龙头企业，成立1个新的经济组织党支部，并按组织程序，完成支部书记和委员选举工作，从镇里选取1名责任心强的人员到“两新”经济组织党支部担任党建指导员，帮助“两新”党支部规范化、常态化开展党组织生活。

**二是**镇委将党建阵地前移，工作重心下沉，通过在企业设立党员先锋岗、读书角、党建活动室，结合“党建促发展”，将党的思想、意志、理念贯穿、融入生产经营，不断筑牢红色战斗堡垒。结合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企业文化，组织镇委党校讲师到企业讲党课，开展各类以党建为主题的文体娱乐活动，把红色文化贯穿到行业企业的各个领域，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和氛围，以党建活力进一步激发了企业的发展动能。

**3.坚持党建带群建，激发群团活力**

**一是**搭建“政治引领”平台，增强工作活力。依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主题团日等载体，统筹整合“党员活动室”“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职工之家”“青年之家”“妇女之家”等平台整合为“党群活动中心”，打造党员和职工、青年、妇女党群共享阵地，实现“一室多用”。

**二是**团镇委在微信上组建了平东镇共青团员群，村（社区）团支部组建团员青年群，及时将村（社区）开展的中心工作情况在群里与团员青年分享，2022年7月16日，九龙、坑口、茅陂三个村党支部联合组织党员、团员青年到汕尾城区、红海湾参加党团共建活动，加强党员与团员青年之间的联系，2022年8月20日，团镇委组织青年党员到九龙村委党训班旧址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活动，重温入党、入团誓词，激活红色细胞。

**三是**调整优化“两新”经济组织团支部设置，经报团县委同意，已按规定程序撤销两个“两新”经济组织团支部。

**四是**2022年8月完成镇新一届工会补选工作，切实发挥工作职责。新一届工会下大力气创造条件解决干部职工的实际问题。进一步加强困难干部职工帮扶工作，实现困难帮扶工作的长效化、信息化、精准化、科学化。开展调查摸底工作，建立困难干部职工台账，随时掌握困难干部职工情况。持续开展好“两节”送温暖活动，切实让干部职工感受到组织的关怀。

**4.坚持正确导向，严把选人用人关口**

**一是**镇党委坚持党管干部原则，把政治标准作为选用干部的第一标准，并贯穿选人用人全过程，认真落实《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严格按《条例》规定的原则、标准、条件、资格、程序和纪律选拔任用干部，对于受到党纪处理的干部，取消当年年度考核、本任期考核评优和评选各类先进的资格,影响期内不得提拔或者重用。

**二是**强化出入境管理力度，针对管理薄弱环节，严格执行出入境管理登记制度，建立管理台账，完善审批程序，严格把关。结合县级干部监督管理工作要求，已将县管干部、村（社区）支部书记出入境记录、证件照记录截图上报至县委组织部。要求各部门负责人及时通知部门人员，提高干部职工的思想站位，坚决遵守出入境管理制度。

**（三）关于重点领域腐败问题多发易发方面**

**1.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全镇财务管理各项制度**

**一是**强化制度学习，补齐短板漏洞。加强对《广东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0年版）学习，严格按照采购目录内容，按文件要求执行；同时加强对《汕尾市财政局转发广东省财政厅关于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实施政府采购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的学习，对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以外且采购限额标准以下的采购项目，通过电子卖场实施采购。

**二是**建立完善财经制度，加强使用监管。研究制定《关于进一步完善平东镇财经管理工作制度的通知》，对票据管理、资产管理、合同管理、验收手续等程序进行补充，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保证财务管理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

**三是**建立完善固定资产登记制度。要通过清点核查，对本单位占有使用固定资产状况进行综合评审并予以登记，切实做到有物必有账，账物相符。要求镇有关部门在使用无人机时要进行规范化操作、对无人机经常性进行保养。镇后勤管理部门加强对政府车辆的管理工作，确保车辆正常使用。

**2.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做好正风肃纪**

**一是**严格执行“三公”预算。根据“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严格按三公经费预算执行，坚决杜绝三公经费超预算和无预算支出情况。

**二是**严格经费监督。镇相关部门及时掌握相关支出动态，监督预算单位三公经费执行情况，对同比三公经费支出有增加的预算部门要求作出详实的书面说明，适时通报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及时纠正三公经费支出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三是**严格执行公务车辆管理制度。第一时间将属于自来水公司的车辆返还其使用，并要求自来水公司建立车辆使用管理制度。

**3.积极主动开展行政执法工作，依法依规，严格遵守行政执法程序，消除廉政风险**

**一是**镇综合治理办公室、镇国土部门积极主动开展行政执法工作，及时有效回应群众的反映和诉求，依法依规出具相关的行政执法决定。

**二是**根据《审批管理实施细则》和《海丰县农村宅基地管理办法（试行）》，依法依规开展农村自建房审批工作，加大对违法建筑的打击力度，建立常态化的巡查机制，规范全镇农村建房秩序。

**（四）上一轮巡察整改存在问题**

**1.提高思想认识，全面落实学习制度，求真务实，扎实开展好学习活动**

**一是**由镇党委书记主持召开谈话会，要求镇党政领导班子、各部门要提高站位，坚决贯彻落实上一轮巡察整改要求，全面落实学习制度，严格按照调研工作要求，深入到各村（社区）、各部门、群众身边扎实开展调研工作，结合工作实际撰写调研报告。

**二是**镇委组织部门认真制定学习和调研实施计划，细化目标要求，明确调研活动的总体目标、任务措施、组织领导、具体安排、工作要求、责任分工等，层层压实责任，确保学习和调研活动取得实效。

**2.完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和学习要求，开展系统化学习，确保学习取得实效**

**一是**完善学习制度和学习计划。结合《2022年海丰县乡科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重点内容安排》和镇发展实际，制定《平东镇2022年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织学习计划》，加强对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农村工作会议讲话精神的学习。

**二是**丰富学习环节，确保学习系统化、实用化。根据新的学习计划和学习要求，明确增加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除带头同志外，其他同志也要结合带学内容、分管线条工作、驻村工作谈体会，确保学习取得实效。

**3.严格按照巡察整改要求，坚决彻底解决好自来水公司人员安排问题**

**一是**定人定岗、明确岗位职责。镇自来水公司已将超编职工安排为自来水巡查人员，明确岗位职责。

**二是**履行岗位职责、开展工作监管。新定岗的自来水公司巡查人员负责对10个村（社区）自来水管道开展日常巡查检查工作、协助村（社区）办理水利业务等，镇纪委定期到自来水公司开展监督检查行动。

三、对长期整改任务采取的重要举措和取得的阶段性成效

在全力抓好集中整改期任务整改的同时，平东镇党委将坚持以钉钉子精神和常态化机制推动长期整改任务落实。

**（一）聚焦“三农”工作、乡村振兴和产业发展方面，助推平东高质量发展**

**1.大兴水利建设工程，破解农业发展用水难瓶颈**

先后投入资金1790万元开展公平水库上游海丰县平东镇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建设工程，建设规模39.42平方公里，解决沿线农田灌溉面积 1200亩；拟投入资金970万元实施华照楼和九龙背两座小（二）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现已进入招投标程序；拟投入资金1.67亿元实施农田灌区建设工程，致力在根源上打通平东水域脉络，现已完成初步设计。

**2.多举措推动撂荒耕地整治 让耕地焕发“新活力”**

镇委镇政府高度重视耕地保护工作，多措并举。**一是**成立平东镇撂荒耕地核查和复耕复种领导小组，制定《平东镇撂荒耕地核查整改工作方案》和《平东镇撂荒耕地复耕作战图》，将复耕任务分解到驻村工作组和各村（社区），明确镇、村两级责任人。**二是**向各村（社区）和村民小组发放《平东镇人民政府关于推进撂荒耕地复耕复种和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的通告》，营造保障粮食安全和耕地保护的浓厚氛围。**三是**由政府统筹安排农机公司进行撂荒耕地清表整治，为农户进行种植提供无偿化办田服务，极大地提高农户复耕种植的积极性。**四是**积极发动各村在家且有条件的撂荒户积极自主及时组织开展复耕复种。**五是**积极流转连片闲置土地，引进大型农业公司和种养专业合作社进行种植经营，确保撂荒耕地得到有效整治和开发。如茅陂村委径仔背村通过流转土地，将300亩连片闲置土地出租给状元红农业公司进行农业种植。

**3.加强产业培育，做优做强“一村一品”特色优势产业**

**一是**平东村、大塘村“一村一品”实施主体加大投入，确保种植规模和带动效果。**二是**持续完善实施主体和农户合作种植的联结机制，确保到达预期的种植规模和经济效益。下来，我镇将积极统筹谋划各村（社区）“一村一品”项目，通过严格遴选项目实施主体，确保带动农户效果明显，产值提升，逐步将各村（社区）特色农产品形成规模化和产业化。对下来2020年度汕尾市金满园种植有限公司、海丰县崴元佳果树种养有限公司申报项目和2021年度海丰县绿源春农业有限公司、海丰县鸿湖种植有限公司申报项目等4个项目进行强化监管，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跟踪，确保项目达到预期效果。

**（二）聚焦组织建设和选人用人方面，党建引领，强本固基**

深入实施“头雁”工程，积极推行三个方面功能“一肩挑”。深入开展“村官学历提升”行动，进一步优化“头雁队伍”的年龄结构，积极扩宽村（社区）党组织书记选培渠道，加强党组织书记后备队伍建设，对各地后备干部队伍实行“一月一调度”，及时掌握情况。

 **（三）聚焦民生领域，解决部分自然村通自来水问题**

镇委镇政府将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作为重大民生工程，在完成村村通自来水工程基础上，加快推进平东、坑口、九龙、茅陂片区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工程建设，切实解决群众最关心的农村饮水安全问题，实现农村饮水安全保障目标。目前该项目已完成初步设计并入库，正紧锣密鼓地进行下一阶段工作。

四、健全体制机制，切实巩固整改成果

通过3个多月的集中整改，虽然巡察整改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现有的整改成果还只是阶段性的，距离上级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下一步，我镇将进一步贯彻落实县委巡察工作要求，结合新形势新要求，梳理完善现有制度，坚持把巡察整改与中心工作结合起来，继续扎实抓好后续巡察整改各项工作，坚决做到问题不解决不松手、整改不到位决不罢休，不断巩固巡察整改成果，真正把全面从严治党的各项部署要求落到实处。

**一是强化政治意识，全面从严治党。**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把持续推进巡察整改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相结合，进一步强化组织推动、宣传教育、监督检查，逐级持续传导压力，着力确保全面从严治党的责任落到实处，切实把党的建设贯穿于平东事业的各项工作中去。聚焦主责主业，紧盯关键环节，强化风险防控，强化监督执纪问责。

**二是巩固整改成果，建立长效机制。**坚持目标不变、标准不降、措施不软、力度不减，不放过任何一个问题、不忽视任何一个环节、不留下任何一个尾巴，确保巡察反馈的问题，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对正在推进解决的问题紧抓不放，加快工作进度，争取各方支持，持续抓好整改落实；对已经建立的各项制度，加强学习，抓好执行落实，确保发挥作用；对党风廉政建设、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干部选拔任用等重点领域、重要环节，加大制度建设力度，完善制度体系，形成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的长效机制。

**三是深化整改成效，推进事业发展。**以巡察整改为契机，把巡察整改工作与贯彻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决策部署结合起来，努力在深化巡察成果上见到新成效，在守纪律、讲规矩上见到新成效，在提高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能力水平上见到新成效。积极谋划和推进当前及今后一段时期的各方面工作，进一步理清思路、完善措施、健全制度，着力推进经济社会发展，为海丰奋力当好汕尾建设沿海经济带靓丽明珠的排头兵贡献平东力量。

欢迎各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660-6756233；邮政地址：海丰县平东镇人民政府（邮编：516400）；电子信箱：hfpdz＠163.com。

中共平东镇委员会 2023年7月26日